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5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裕高（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高”）的通知，裕高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2%）质押给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上述业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裕高（中国）有限公司	是	600 万股	2019 年 1 月 22 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93%	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523,635,84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30%，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 449,185,856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5.7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5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裕高（中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311,151,9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1.47%，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 254,60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1.8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38%。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3 日